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截至 2024 年 3 月 13 日，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普天科技”）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2 个交易日内（2024 年 3 月 12 日、13 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均没有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

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

2、公司于2024年1月27日披露《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05），预计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00万元-435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9.62%-86.4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800万元--140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07.25%-114.50%；基本每股收益为：0.04元/股-0.06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公司将于2024年4月25日披露公司《2023年度报告》。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14日